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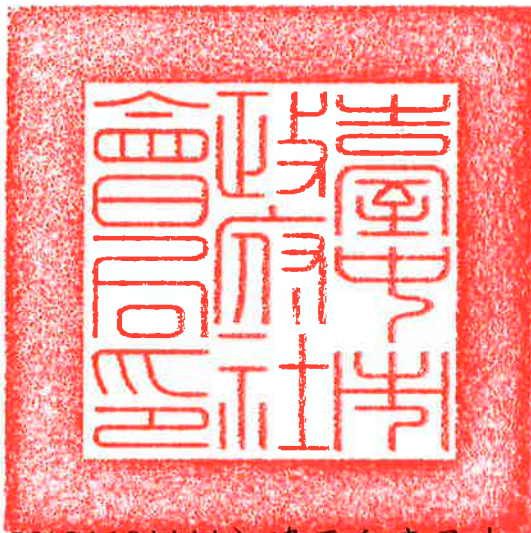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少字第1150020104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陳毅郡（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V12119****）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，依法公布姓名。

依據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第1項第9款、第15款及第97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本市康復之家負責人陳毅郡於113年6月20日對未成年少年強制猥褻，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112條第1項前段及刑法第224條經法院判決確定，上開行為業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第1項第9款及第15款規定，本局依同法第97條規定公布其姓名。

局長 廖靜芝